

法官學院 函

地址：111044臺北市士林區福國路103號
承辦人：簡伯瑜
電話：02-88664433#636
傳真：02-88661511
電子信箱：jianboyu@judicial.gov.tw

受文者：中國文化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官院教和字第113020143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661684_11302014364_1_ATTACHMENT1.docx、661684_11302014364_1_ATTACHMENT2.pdf)

主旨：司法院訂於本（113）年10月21日至10月22日在本學院辦理「特殊強制處分實務學術交流研討會」，敬邀貴校法律研究所師生參加，名額有限，請惠予轉知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次研討相關事項如下：

（一）研習時間：本年10月21日（星期一）至10月22日（星期二），研習總時數計12小時。

（二）研習地點：法官學院3樓205國際會議廳（臺北市士林區福國路103號）。

（三）本次研習恕不提供住宿，請遠道者提前規劃。

（四）開班當日（10月21日）攜大件行李及行動不便者得於芝山捷運站1號出口搭乘接駁車，發車時間上午9時15分，其餘研習人員請步行前往（約600公尺）。

二、自即日起至113年9月20日止，請有意參加者至本學院線上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gistration.judicial.gov.tw/SIS>



/StuCourseEx (法官學院官網/研習資訊/線上報名) 填寫
報名資訊，額滿將提前結束報名。

三、本學院保留錄取名單最後決定權，錄取名單將於113年9月
27日(星期五)前公布於本學院最新消息/重要訊息網頁，
並以email通知。

四、隨文檢送課程表及報名表各一份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中央大
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中
正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
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防大學、中央警察大學、東海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
團法人輔仁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
世新大學、銘傳大學、真理大學、玄奘大學、亞洲大學、開南大學、中信學校財
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、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僑
光科技大學

副本：

